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地方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2）统筹推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3）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

（4）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

（5）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工作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

（6）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7）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负责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9）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

（10）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11）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12）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13）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14）承担农业农村招商引资工作。

（15）负责对本行业限额以下项目发包活动，实施监督。

（16）负责机关、直属单位和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17）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定的应急、安全、环保、稳定等相关工作职责。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机构设置

区农业农村委为政府工作部门，内设12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委办（政工科）、改革指导科、计划财务科、产业发展科、乡村振兴科、乡村建设科（生态能环科）、行政审批科（法制科、重庆市江津区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办公室、重庆市江津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农田建设科、安全监管科、科教信息科、群众工作科。下属7个事业单位，分别为：重庆市江津区乡村发展服务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市江津区动物卫生监督所）、重庆市江津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重庆市江津区农村集体财务审计管理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重庆市江津区种子管理站）、重庆市江津区多种经营技术推广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土肥检测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农业科教信息中心（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二、部门决算情况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2024年度收入总计52027.65万元，支出总计52027.65万元。收支较上年减少2892.04万元，减少5.27%，主要原因是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投入。
3. **收入情况。**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2027.65万元，较上年减少2892.04万元，减少5.27%，主要原因是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027.65万元，占比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4. **支出情况。**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2027.65万元，较上年减少2892.04万元，减少5.27%，主要原因是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投入。其中：其中：基本支出5551.59万元，占比10.67%；项目支出46476.05万元，占比89.33%。
5. **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2027.65万元，支出总计52027.65万元。较上年减少2892.04万元，减少5.27%，主要原因是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投入。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 **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027.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92.04万元，减少7.09%，主要原因为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030.1万元，减少8.97%，主要原因是部分农业发展、农田建设项目本年实施未完成，未拨付资金做预算调整。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3. **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027.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92.04万元，减少7.09%，主要原因为减少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等方面支出。减少5030.1万元，减少8.97%，主要原因是部分农业发展、农田建设项目本年实施未完成，未完成资金支付。
4. **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23年度一致。
5. **比较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4万元，占比0.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4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执法支队资产盘活中介费。

（2）教育支出25.37万元，占比0.05%。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3.71万元，占比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30.42万元，增加23.20%，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社保缴纳基数口径变化，追加超额绩效部分社保缴纳费用。

（4）卫生健康支出326.28万元，占比0.64%。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5）农林水支出49182.07万元，占比96.3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260.92万元，减少9.6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部分农业发展、农田建设项目本年实施未完成，未拨付资金做预算调整。

（6）住房保障支出269.82万元，占比0.53%，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51.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16.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31.11万元，增长2.80%，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转退休人员 “中人”一次性补贴及退休死亡人员丧葬费及抚恤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用经费734.8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5.58万元，下降3.3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机关日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00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1000万元用于偿债江津柑橘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本年支出100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1000万元用于偿债江津柑橘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60.53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9.81万元，下降24.66%，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对经费支出进行了压缩。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6.11万元，减少21.0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接待和车辆运行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一致,较上年支出数一致。

公务车购置费用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一致，较上年支出数一致。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1.91万元，主要用于与各镇街、上级部门、各区县等联系相关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9.39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28万元，增长3.15%，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公务接待费18.6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区内相关单位、兄弟区县及市外考察组到我单位学习调研，接受上级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调研农业，到镇街实施农村各项项目工程,发展农业生产加大农业宣传，推广农业产品，接待群众等工作开支。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42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7.39万元，减少48.3%，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人数及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活动。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4辆；国内公务接待230批次203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人均接待费91.72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2.99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

2024年度会议费支出80.6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1.44万元，增加16.52%，主要原因是召开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会议，农机补短板等全市大型会议。本年度培训费支出206.0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46.72万元，降低41.59%，主要原因按照过苦日子要求，减少线下培训频次及人员。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04.37万元，较上年减少2.68万元，降低0.66%，主要原因是应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对经费支出进行了压缩。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5.02万元，降低7.97%，主要原因是驻会领导公用经费通过预算调剂到相应单位，加之厉行节约，严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机关运动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日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7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09.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76.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792.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40.0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574.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80.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13%。主要用于采购土壤调理剂、红火蚁统防统治服务、土壤酸化治理服务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对部门整体和13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33项，涉及资金46476.06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0项，涉及资金0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1）公开范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和一个一般性项目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2）公开内容。详见表格。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整体监控 | 自评总分（分） | 100 |
| 项目主管部门 | 201-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财政归口科室 | 002-农业农村科 | 部门联系人 | 王福贵 | 联系电话 | 023-47522583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总金额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56057.75 | 　52027.65 | 52027.65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56057.75 | 　52027.65 | 52027.65 | 100 | 10.00 | 10.0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补贴政策;拟订全区新农村建设和扶贫综合开发规划、计划和农业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落实中央及地方政府惠农补贴政策；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把握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资源配置和产品品质改善；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做好农业资源保护及生态农业休闲农业建设；开展农业执法监督检查，做好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开展富硒产业发展、涉农资产管理及指导农业救灾，做好涉农安全监管工作；推进产业融合和城乡融合“两大融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乡村产业提质、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创新、农村改革深化、数字乡村建设“五项行动”的1325工作思路，高质量高水平推进乡村振兴。 |  |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补贴政策;拟订全区新农村建设和扶贫综合开发规划、计划和农业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落实中央及地方政府惠农补贴政策；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把握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资源配置和产品品质改善；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做好农业资源保护及生态农业休闲农业建设；开展农业执法监督检查，做好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开展富硒产业发展、涉农资产管理及指导农业救灾，做好涉农安全监管工作；推进产业融合和城乡融合“两大融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乡村产业提质、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创新、农村改革深化、数字乡村建设“五项行动”的1325工作思路，高质量高水平推进乡村振兴。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说明 |
|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面积 | 万亩 | ≥ | 3.42 | 3.42 | 0 | 100 | 10 | 10 |  |
| 户厕改造数量 | 户 | ≥ | 8000 | 8124 | 1.55 | 100 | 5 | 5 |  |
| 农业保险承保面积 | 万亩 | ≥ | 50 | 52.9 | 5.8 | 100 | 10 | 10 |  |
| 酸化耕地治理面积 | 万亩 | ≥ | 8 | 8.03 | 0.37 | 100 | 5 | 5 |  |
| 部门预决算公开情况 | 　 | 定性 | 以内容完整性、细化程度、及时性及真实性进行评价，存在一类问题扣2.5分，无问题得满分 | 1 | 0 | 100 | 10 | 10 |  |
|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间 | 　 | 定性 | 6月30日以前 | 1 | 0 | 100 | 5 | 5 |  |
| 撬动银行贷款 | 万元 | ≥ | 35000 | 35000 | 0 | 100 | 5 | 5 |  |
|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 　 | 定性 | 无 | 1 | 0 | 100 | 10 | 10 |  |
| 改善人居环境 | 　 | 定性 | 有效改善 | 1 | 0 | 100 | 5 | 5 |  |
| 农药用量与上年比较 | 　 | 定性 | 减少 | 1 | 0 | 100 | 5 | 5 |  |
| 粮食产量提升 | 　 | 定性 | 提升 | 1 | 0 | 100 | 5 | 5 |  |
| 农户满意度 | % | ≥ | 90 | 90 | 0 | 100 | 5 | 5 |  |
|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 万元 | ≤ | 80.34 | 60.53 | 24.66 | 100 | 10 | 10 |  |
| 采用保障金方式的政府采购占比情况 | 　 | 定性 | 采用保障金方式的政府采购占比情况”只能设置为“定性”指标，占比小于等于10%的，得分填4.5，大于10%的，得分填0 | 1 | 0 | 100 | 5 | 5 |  |
| 聘用人员控制数 | 人数 | ≤ | 12 | 12 | 0 | 100 | 5 | 5 |  |

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 自评总分（分） | 100.00 |
| 项目主管部门 |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财政归口科室 | 农业农村科 | 项目联系人 | 伍慧式 | 联系电话 | 023-47545154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总金额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11549.00 | 11549.00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11549.00 | 11549.00 |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通过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财政直达资金，惠及江津区约30万户农民，提高种粮积极性 |  | 及时拨付补贴资金，惠及江津区约30万户农民，提高了种粮积极性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说明 |
| 耕地保护资金执行率 | % | ＝ | 100 | 100 | 0 | 100 | 30 | 30 |  |
|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间 | 　 | 定性 | 6月30日以前 | 1 | 0 | 100 | 20 | 20 |  |
|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 　 | 定性 | 暂无 | 1 | 0 | 100 | 20 | 20 |  |
| 群众满意度 | % | ≥ | 90 | 90 | 0 | 100 | 10 | 10 |  |
| 补助成本 | 万元 | ＝ | 111549 | 111549 | 0 | 100 | 10 | 10 |  |

1.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无此事项。

1.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此事项。

1.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福贵 联系电话：023-47522583